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11号），中电远达向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8,755,74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28元，计人民币1,622,454,945.4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581,826,189.74元，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于2014年8月15日将上述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杨家坪支行”）的50001033600050238076账户内（募集资金专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0865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与建行杨家坪支行、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

方监管协议》（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2）。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收购鼎昇环保 80%股权项目资金 2420.67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 2014 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投资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专户尚余 58,639,995.50 元（包括利息收入），公司已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在建行杨家坪支行开立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50001033600050238076）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利息结余已转至公司其他基本账户，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现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建行杨家坪支行、海通证券签订的关于本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